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担保方不涉及公司关联人，其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分别为：

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科达新能源”）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科达新材料”）

广东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信成融资”）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信成融资”）

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

安徽科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科安电力”）

河南科达东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东大”）

特福（广州）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福家居”）

Brightstar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Brightstar”）

● 本次公司或子公司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不含本次担保）：

本次公司为福建科达新能源提供担保最高 4,900 万元，为福建科达新能源、安徽科达新材料提供担保合计最高 15,000 万元，均无担保余额；为广东信成融资提供担保最高 15,0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7,155.63 万元；为安徽信成融资提供担保最高 15,0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5,767.88 万元；为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提供担保最高 2,9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569.62 万元；为安徽科安电力提供担保最高 10,000 万元，无担保余额；为科达东大提供担保最高 10,000 万元，无担保余额；子公司广东特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特福国际”）为其子公司特福家居提供担保最高 5,0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子公司 Brightstar 与子公司特福家居相互提供额度不超过 300 万美元的担保，两合计担保金额最高为 600 万美元，Brightstar 的担保余额为 38,308.5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元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额度)已超过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本次被担保方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安徽科安电力、科达东大、特福家居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 年 7 月 15 日，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授信续期需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下列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1、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科达新能源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4,9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2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2、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科达新能源、安徽科达新材料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包含其任何分支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针对上述第 1、2 项担保，控股子公司福建科达新能源的少数股东佰斯通（厦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斯通（厦门）”）将以其持有的福建科达新能源 14.59%股权质押给公司。同时，佰斯通（厦门）的所有股东及其相关方将按担保总额的 14.59%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3、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信成融资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申请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4、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信成融资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

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5、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信成融资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6、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2,9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7、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安电力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8、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安电力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9、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安电力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针对上述第 7 至 9 项担保，因控股子公司安徽科达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科达智慧能源”）持有安徽科安电力 100%的股份，安徽科达智慧能源的少数股东马鞍山科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科马”）将以其持有的安徽科达智慧能源 20%股权质押给公司。

10、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科达东大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11、同意控股子公司广东特福国际为其全资子公司特福家居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12、同意子公司 Brightstar 与子公司特福家居相互提供额度不超过 300 万美元的担保，合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600 万美元，具体互保形式为：子公司 Brightstar 为子公司特福家居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包含其任何分支机构）申请不超过 300 万美元外汇衍生品额度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子公司特福家居为子公司 Brightstar 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包含其任何分支机构）申请不超过 300 万美元外汇衍生品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

上述“授信额度”是指敞口额度，最终授信及担保金额以贷款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被担保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持 股比例	注册地址	法定代 表人	主营业务
1	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350425MA2YNNXG0K	2017年10月31日	44,363.16	62.06%	福建省三明市大田县太华镇罗丰工业园	戴涛	石墨及碳素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2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91340521355187820D	2015年8月27日	40,000.00	62.06%	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经济开发区	付健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
3	广东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144060668868055XK	2009年6月9日	2,700 万 美元	100.00%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仙涌村委会广隆工业园区兴隆十路12号之二	王钢	融资租赁、租赁业务（不含金融租赁）
4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13405005563144868	2010年5月31日	3,500 万 美元	100.00%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西南路 2659 号	王钢	融资租赁、租赁业务
5	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91340500MA8NDDRN9J	2021年11月11日	7,000.00	100.00%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门大道南段2611号	李挺	锂电材料装备生产、销售、研发
6	安徽科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1340500066503989D	2013年4月3日	10,000.00	80.00%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门大道南段2887号1栋	张峰	EMC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光伏EPC工程建设
7	河南科达东大	914101007067856557	1998年8	5,000.00	97.37%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	隆玉周	冶金工业成套设

	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月 27 日			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大厦 23 层		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与销售，冶金机械设备安装，冶金工程施工
8	特福（广州）家居有限公司	91440106MAD81GDF2X	2023 年 12 月 20 日	3,000.00	51.00%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33 号 4207 房	沈延昌	非金属矿及制品、家居用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9	Brightstar Investment Limited	-	2016 年 4 月 21 日	5,369.2 万美元	51.00%	Level 5 Maeva Tower, Bank Street,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	投资及商品批发贸易等

备注：1、境外公司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法定代表人。2、目前，子公司广东特福国际的增资尚未办理完成，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广东特福国际及其子公司特福家居、Brightstar 的持股比例将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单位	2024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 月-3 月 (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度 (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7,624.46	128,344.27	7,327.80	-576.69	201,645.80	128,920.97	47,107.93	1,800.13
2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70,920.39	30,115.69	5,781.69	-1,702.85	65,587.28	31,818.54	46,601.93	-582.46
3	广东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3,977.89	22,219.92	609.66	638.82	33,789.65	21,581.10	2,022.39	1,170.88
4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7,513.70	29,149.05	505.18	200.51	39,535.50	28,948.53	2,567.82	916.19
5	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1,766.60	6,668.13	29.51	-524.44	27,276.42	7,192.56	9,577.50	542.52
6	安徽科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9,528.92	4,630.05	2,407.44	19.94	19,230.90	4,610.12	17,576.08	986.18
7	河南科达东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9,435.41	7,323.50	769.25	-27.32	29,059.52	7,350.82	9,827.77	-971.33
8	特福（广州）家居有限公司	5,485.17	-102.98	10,038.14	-1,102.96	999.98	999.98	-	-0.02
9	Brightstar Investment Limited	143,783.08	50,640.27	47,149.94	5,272.32	297,644.78	53,475.33	129,286.10	113,972.30

上述被担保方信用状态良好，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其他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针对公司对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科达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安徽科达新材料的担保，控股子公司福建科达新能源的少数股东佰斯通（厦门）将以其持有的福建科达新能源 14.59% 股权质押给公司，并且佰斯通（厦门）的所有股东及其相关方按担保总额的 14.59% 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对于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安电力提供的担保，其股东安徽科达智慧能源的少数股东马鞍山科马将以其持有的安徽科达智慧能源 20% 股权质押给公司。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运营等需求情况，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中子公司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安徽科安电力、科达东大、特福家居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

子公司安徽科达新能源装备主要开展锂电材料装备业务，因其收入确认采用终验法，一季度无项目验收导致收入暂未确认，其净利润表现为亏损，受工程项目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其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本次授信担保主要用于满足其日常银行承兑、保函开具、流动资金贷款等正常业务，有利于其稳定经营。子公司安徽科安电力主要开展 EMC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及光伏 EPC 工程建设业务，因 EMC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项目周期较长，其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本次授信担保是基于其开展 EPC 海外项目的考虑。子公司科达东大主要开展工程施工业务，因收入确认采用成本投入法且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其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等因素影响，2023 年度营收下降且成本上升，导致其在 2023 年度发生亏损，本次授信担保主要为了满足新增订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业务发展和稳定经营。子公司特福家居是 2023 年 12 月新成立的企业，主要作为海外建材板块的国内集采中心，其成立初期的营收规模较低且股东尚在出资过程，导致其 2024 年第一季度的净资产及净利润为负，2024 年上半年特福家居已完成全部注册资本实缴，并将通过提高业务收入等措施改善财务表现，本次授信担保主要为了满足新增业务的资金周转需求。

此外，因负极材料市场价格持续下滑，产品毛利率下降，子公司福建科达新能源及安徽科达新材料在 2024 年一季度发生亏损。本次新增授信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的银行承兑开具、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正常业务，以满足其业务增

长需求，提高市场份额，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稳定经营。

其他子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信誉状况较好，履约能力财务风险可控，公司能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本次对外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上述子公司日常经营或者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助于子公司未来持续经营。本次被担保方整体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较好信誉，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综合公司对各被担保方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方面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相关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68,381.17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71,502.77 万元，其中“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额度），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6.14%、49.06%。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250,826.26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5,127.93 万元，其中“担保余额”指上述担保总额项下债务余额，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33%、17.18%。公司无逾期担保，且未对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六日